

广东高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子公司签订潮南区“互联网+智慧教育”

信息化项目政府采购合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、该合同已就违约责任、解决合同纠纷方式等事项进行了规定，由于合同履行受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，仍存在合同部分内容或全部内容无法履行或终止的风险，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。

2、本项目的顺利实施，将进一步巩固并增强高乐教育在广东地区的市场竞争优势，为持续拓展互联网+智慧教育项目、开展增值服务及教育培训打下坚实基础，将对公司2019年度、2020年度、2021年度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。

广东高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12月5日，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《关于子公司中标潮南区“互联网+智慧教育”信息化项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66），披露了全资子公司广东高乐教育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高乐教育”）在汕头市潮南区“互联网+智慧教育”信息化项目招标采购中的中标情况。

2018年12月14日，高乐教育与汕头市潮南区教育局签订了《潮南区“互联网+智慧教育”信息化项目政府采购合同书》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交易对方基本情况

1、采购方：汕头市潮南区教育局

汕头市潮南区教育局隶属于汕头市潮南区人民政府，为政府机构。

2、公司、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与采购方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未与其发生业务往来。上述交易对方资信情况良好，不存在履约能力、

信用状况及支付能力等方面的风险。

二、合同主要内容

1、项目名称：潮南区“互联网+智慧教育”信息化项目。

2、项目采购货物内容：“互联网+智慧教育”云平台及云计算中心设备、“互联网+智慧教育”云平台智能化设施设备、“互联网+智慧教育”教学专网等一批产品以及“互联网+智慧教育”运营服务。

3、合同金额：人民币138,588,040.00元。

4、交货期：截至2019年4月30日前完成施工。

5、合同对设备要求、付款方式、安装与调试、验收、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、争议的解决等细节均进行了约定。

6、合同生效：合同于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三、合同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1、本合同签订并顺利实施后，将对公司2019年度、2020年度、2021年度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。

此次签订该合同，是公司互联网+智慧教育业务技术创新实力和综合竞争力的又一重要体现，将进一步扩大全资子公司高乐教育的业务版图和用户群体规模，巩固并增强在广东地区的市场竞争优势，为持续拓展互联网+智慧教育项目、开展增值服务及教育培训打下坚实基础。

2、本次高乐教育签订的合同为日常经营性合同，对公司业务、经营的独立性不会产生影响，公司不会因此形成业务依赖。

3、公司的资金、技术、人员等能够保证本项目的顺利履行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虽然该合同已就违约责任和解决合同纠纷方式等事项进行了规定，但由于合同履行受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，仍存在合同部分内容或全部内容无法履行或终止的风险，敬请投资者注意。

五、 备查文件

《潮南区“互联网+智慧教育”信息化项目政府采购合同书》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高乐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九日